

阳江市财政局文件

阳财社〔2019〕52号

关于清算收回 2019 年技工院校免学费和国家助学金省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

阳江技师学院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清算收回 2019 年技工院校免学费和国家助学金省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社〔2019〕93 号）精神，现清算收回 2019 年技工院校免学费和国家助学金省财政补助资金共 235 万元，其中清算收回国家助学金 12 万元、清算收回免学费 223 万元。

该项资金请列入 2019 年度“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入 2019 年度“2050303 技工教育”一般公共预算科目。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。

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。

阳江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9 年 7 月 3 日印发
